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張金田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passat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299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2992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第十一梯次學習扶助入班輔導人員培訓研習」簡章1份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4月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33659號函辦理。



二、旨揭研習活動資訊簡述如下（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簡章）：

（一）推薦原則：分國小國語文、數學、英語文，國中國語文、數學、英語文等6組，依據縣市入班輔導人員需求，每組推薦3-4位教師為原則。

（二）培訓人員資格條件：

- 1、教育部或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學習扶助績優人員（例如：教育部國教署鐸聲伴學獎獲獎教師）。
- 2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輔導團員，以學習扶助入班輔導為主要職責者。



- 
- 
- 3、教育部或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學習扶助訪視委員。
 - 4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及師大計畫團隊推薦之優良教師、退休資深教師，且修習過8小時學習扶助師資研習。
 - 5、上述推薦人選須具受訓學科5年以上正式教學經驗（依公私立學校正式教師聘書年資，國小英語科須特別敘明）。

（三）培訓研習活動資訊：

- 1、時間：114年6月20日（星期五）至6月22日（星期日）。
- 2、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大樓2樓202演講廳及各分科教室。
- 3、研習活動：課程講授、實作活動、綜合討論，詳細課程安排請參見簡章「伍、培訓研習」說明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貴校欲參加人員於114年4月22日（星期二）前將個人資料表【附件2】回傳至E-mail：emily.

lin@nmps.tyc.edu.tw專責人員林慧蘭收，因本市推薦名額有限，請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審核資格後，賡續辦理本市推薦名單事宜。

四、本案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專業發展中心於114年5月12日（星期一）公告培訓名單後，另案函知參加人員。

五、倘有報名問題請洽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（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），電話：03—3126250分機21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(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2025/04/08
16:45:57
電子公文
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裝
訂
線